

证券代码：870579

证券简称：骏恺环境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上海骏恺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7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宝山区罗宁路 1288 弄 24 号 4 楼大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陈君武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骏恺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,190,08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.9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财务总监列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190,08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任何股东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190,08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任何股东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2023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02),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2024-003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9,190,080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;反对股数0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;弃权股数0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任何股东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2023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,结合公司报表数据,公司管理层编制了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9,190,080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;反对股数0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;弃权股数0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任何股东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公司管理层在总结2023年实际经营状况、分析市场竞争态势、展望未来发展目标之后,基于公司存量业务及各业务单元、业务人员对2024年经营业绩期望数量化后,提出2024年财务预算计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9,190,080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;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任何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送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190,08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任何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审计工作中，恪尽职守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职业准则，从会计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与所有股东的利益，公司拟继续聘任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、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190,08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任何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李洁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监事任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9,190,08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任何股东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金茂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黄冬、孙其栋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| 姓名 | 职位 | 职位变动 | 生效日期 | 会议名称 | 生效情况 |
|----|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
| 李洁 | 监事 | 任职 | 2024年5月 17日 | 2023年年度股东 大会 | 审议通过 |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
- (一)《上海骏恺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(二)《上海市金茂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骏恺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上海骏恺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0 日